

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视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73号)。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中金公司统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0,000.000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00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3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614.814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26.15%,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385.1856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5,985.185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04%;网上发行数量为1,400.0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96%。

根据《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及《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启动回拨前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318.02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738.5500万股)股票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246.635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71.04%,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1,944.9597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3,301.6759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中,2,222.2855万股限售期9个月,79.3904万股限售期6个月。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138.5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28.96%。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537587%。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6年3月18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26年3月18日(T+2日)16:00前到账。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6年3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高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约定限售方式,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的限售档位为三档:(1)档位一: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65%(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9个月;(2)档位二: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4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3)档位三: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其余获配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上市首日即可交易。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分别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所选择的限售档位(包括限售期和限售比例),其最终限售比例及限售期限请见本公告“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根据《实施细则》,发行人尚未盈利的,网下发行证券的限售比例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规模分档确定:

(一)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的,限售比例不低于10%;
(二)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100亿元的,限售比例不低于40%;
(三)发行规模100亿元以上的,限售比例不低于70%。

发行人本次发行规模22.68亿元,网下发行整体限售比例62.93%,符合上述最低限售比例的要求。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后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5]157号)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4]277号)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规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关于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6年3月13日(T-1日)公告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核查的专项核查报告》和《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核查事项的专项法律意见》。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国泰君安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300.0000	3.00	68,040,000.00	24
2	国泰君安证券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970.0176	9.70	219,999,991.68	12
3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国家大型企业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22.0458	0.22	4,999,987.44	12
4	合肥产投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81.8342	8.82	199,999,996.56	36
5	上海浦东创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8.1834	0.88	19,999,995.12	36
6	中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66.1375	0.66	14,999,985.00	12
7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110.2292	1.10	24,999,982.56	12
8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1375	0.66	14,999,985.00	12
9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0.2292	1.10	24,999,982.56	12
	合计		2,614.8144	26.15	593,039,905.92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于2026年3月17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进行视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4249,9249,2950
末“5”位数	08619,28619,48619,68619,88619
末“6”位数	258701,758701,460313
末“7”位数	5261824,7261824,9261824,3261824,813489,313489
末“8”位数	50620805,70620805,90620805,30620805,10620805
末“9”位数	033626223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视涯科技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2,771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视涯科技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2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上证发[2025]46号)、《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5]57号)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4]277号)的要求,联席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联席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6年3月16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4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858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总量为19,913,08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报价中位数(元)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无限售期配售股数(股)	无限售期配售数量(股)	配售比例
A1类投资者	14,241,540	71528	49,571,918	94.8%	32,222,855	17,349,063	0.03490758%
A2类投资者	919,880	462%	1,067,056	2.03%	427,079	639,977	0.01158995%
A3类投资者	962,170	4.83%	371,809	0.71%	74,587	297,212	0.00386428%
A类投资者小计	16,123,590	80.97%	51,010,783	97.23%	32,724,531	18,286,252	0.03163736%
B类投资者	3,789,490	19.03%	1,456,573	2.77%	292,228	1,163,345	0.00384108%
合计	19,913,080	100.00%	52,466,356	100.00%	33,016,759	19,449,597	0.03537587%

注1:A类投资者包括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B类投资者为除A类外的其他投资机构。

注2:A1类投资者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65%(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9个月;A2类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4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A3类投资者和B类投资者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具体有限售期和无限售期的最终配售数量如表格所示。

注3: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数差异,系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其中余股1,041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售给“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万家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676888
2、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发行人: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820 证券简称:隧道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4
债券代码:115633 债券简称:23隧道K1
债券代码:115602 债券简称:23隧道K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基础设施公募REITs申报发行工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上海隧道基础设施公募REITs项目申报发行的议案》,拟以项目公司持有的上海隧道基础设施项目为底层资产,参与基础设施公募REITs的申报发行工作。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证资管”)已向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分别提交了基础设施公募REITs的注册、上市申请等材料,并于2025年11月26日正式获受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的《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基础设施公募REITs申报发行工作的进展公告》(临2025-020)和《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基础设施公募REITs申报发行工作的进展公告》(临2025-052)。

近日,东证资管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东方红隧道股份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上市及东方红隧道股份高速公路基础设施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REITs[申]〔2026〕12号),上交所对基金上市和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

2026年3月16日,东证资管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准予东方红隧道股份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490号),该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准予东证资管注册东方红隧道股份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类型为契约型基金,基金合同期限为15年。
二、准予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0亿份。
三、同意东证资管为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的基金托管人。
四、东证资管自本批复下发之日起6个月内进行基金的募集活动,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得超过3个月。

发行基础设施公募REITs有助于公司实现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模式由“重”到“轻”、打造“投资—建设—运营—资产上市”闭环,通过资产盘活实现建设与运营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同时,有助于隧道股份运营类资产价值提升,全生命周期智慧运营理念的输出及品牌价值提升。公司将积极推进基础设施公募REITs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42 证券简称:申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2026年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的公告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5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具体详见2025年10月15日披露的《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同意注册的公告》)。

日前,公司发行完成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期限为3+N年,票面利率为1.85%。特此公告。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42 证券简称:申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申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422号)(以下简称“批复”),现将批复文件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规定及时披露。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临2026-008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2024年7月2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4年7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发行中期票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40)。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MTN013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3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

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发行了“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

证券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临2026-008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

第一期中期票据”,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名称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2026电子城MTN001
代码	102000200	期限	360日
起息日	2026年03月17日	兑付日	2027年03月18日
计划发行总额	2.2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2.2亿元
发行利率	2.04%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
簿记管理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中国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021号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通川三洋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洋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硫酸艾沙罗啶(以下简称“该药品”)《药品注册证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证书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注射用硫酸艾沙罗啶
受理号:CY1832401062、CY182501689
证书编号:2X02600634
剂型:注射剂
规格:0.2g(按C22H17F2N2O5计)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上市许可持有人:海南通川三洋药业有限公司
审批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一)注射用硫酸艾沙罗啶主要适用于治疗成人患者的侵袭性曲霉病和侵袭性毛霉病,于2015年3月经FDA批准在美国首次上市,于2022年6月在中国批准上市。

(二)国家药监局于2024年4月受理该药品的注册申请。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药品累计投入约712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四)药品市场前景介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三洋药业外,国内已有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广州一品红制药有限公司等17家生产企业获得该药品注册证书。据米内网数据库查询显示,该药品2024年中国三大终端大市场占有率约为1.62亿元,2025年前三季度约为2.41亿元。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三洋药业获得该药品注册证书,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线,同时为公司后续仿药开发积累了宝贵的经验。但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该药品未来可能存在不达预期等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